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2年10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PHUA LEE MING先生、刘少明先生、彭绍东先生、LIM CHIN LOON先生、王俊峰先生、陈路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曹广忠先生、韦佩先生、郑馥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确认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曹广忠先生、韦佩先生、郑馥丽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郑馥丽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逐项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三年，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生效之

日起算。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向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12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PHUA LEE MING 先生简历

PHUA LEE MING 先生，1961 年 9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学历，在精密元器件行业拥有超过 25 年的工程、制造和管理经验。曾任职于 Matsushita Denshi (S) Pte Ltd、Applied Magnetics Singapore、Conner Peripherals Singapore、开发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7 月至今，任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200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科瑞自动化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瑞安（深圳）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PHUA LEE MING 先生通过持有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71.41%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121,233,393 股股票，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PHUA LEE MING 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担任董事，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PHUA LEE MING 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彭绍东先生简历

彭绍东先生，1966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在中国市场自动化设备领域的丰富营销经验。曾任职于武汉钢铁设计研究院、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ENZHEN INNOREV INDUSTRIAL CO., LIMITED、深圳市绿汇科技有限公司；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深圳市国诺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 年 7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科瑞自动化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先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君科丹木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科瑞技术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任深圳市科瑞新能源装备技

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惠州市鼎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彭绍东先生通过持有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45,162,402 股股票。彭绍东先生在深圳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彭绍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刘少明先生简历

刘少明先生，1957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瑞士洛桑高等工业学院工业机器人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在工业机器人、自动化和设备制造领域拥有丰富经验。曾任职于深圳天特数控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科瑞自动化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深圳市瑞东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瑞东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少明先生通过持有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 76.55% 股权，间接持有公司 57,963,462 股股票。刘少明先生在深圳市华苗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少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LIM CHIN LOON 先生简历

LIM CHIN LOON 先生，1957 年 10 月出生，新加坡国籍，高中学历。曾任职于 KAI SIONG TIMBER MERCHANT CO, TECK HIN HUNG TIMBER MERCHANT；现任 SONG MENG INDUSTRIES PTE. LTD. 董事总经理，S. L. ASIA

CORPORATION SDN. BHD. 董事长，SMI INVESTMENT PTE. LTD. 董事，ASIA CONSORTIUM PTE. LTD. 董事长、总经理，大理帝龙矿泉饮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星联钢网（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松明机械工业（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鲁冰系统工程（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TECK HIN HUNG TRADING PTE. LTD. 董事长，KHOON LOON HOLDING PTE. LTD. 董事长，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董事，星联钢商贸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SMI AGRO-TECH PTE. LTD. 董事，松明农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ASEARA PTE. LTD. 董事，迪科海力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监事，星联钢网(广东)有限公司董事长，富盈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FORTUNE WIN INVESTMENTS CO. LTD. 董事；201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LIM CHIN LOON 先生通过持有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1.83% 股权，间接持本公司 3,108,241 股股票。LIM CHIN LOON 在 COLIBRI TECHNOLOGIES PTE. LTD. 担任董事，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LIM CHIN LOON 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王俊峰先生简历

王俊峰先生，197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 硕士。在智能制造及医疗健康领域拥有近 18 年的产业背景，并且在成长期投资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研究投资经验。现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席首席投资官、董事总经理。曾任北京合康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阳光纸业控股有限公司、信达生物制药（苏州）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现任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翌圣生物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俊峰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5,602 股股票。王俊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俊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陈路南简历

陈路南先生，生于1964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及近三十年实践运营管理经验。1992年至2005年历任深圳长城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经理、高级经理，2005年至2006年任凯欣自动化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7年至2011年任科瑞自动化技术（深圳）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1年至今任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陈路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配偶杨先琼女士通过持有深圳市惠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47%股权，间接持有公司113,825股股票。陈路南先生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市鹰诺实业有限公司20%股权，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路南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曹广忠先生简历

曹广忠先生，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获得国家教学成果二等奖。历任西安交通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副教授、韩国科学技术院（KAIST）控制工程领域科技研究组博士后研究员；现任深圳大学机电与控制工程学院自动化科学系教授；任深圳市兴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曹广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曹广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人”。

8、韦佩先生简历

韦佩先生，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国浩律师集团（深圳）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嘉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嘉源（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韦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韦佩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郑馥丽女士简历

郑馥丽女士，197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汕头市汕特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义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高级经理、任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总监、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德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现任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飞荣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深圳市前海德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任深圳市至柔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郑馥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郑馥丽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